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立法院內政委員會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會委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2 日

發文字號：台立內字第 1134000508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議事日程、關係文書

開會事由：立法院第 11 屆第 1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8 次全體委員會議

一、繼續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二、繼續審查委員楊瓊瓔等 20 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三、審查委員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等 16 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四、審查委員王美惠等 17 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五、審查委員黃捷等 18 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六、審查委員羅廷瑋等 18 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七、審查委員鄭天財 Sra Kacaw 等 19 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【第四案至第七案，如經復議，則不予審查。】

八、審查委員蘇巧慧等 16 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九、審查委員羅美玲等 17 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十、審查委員許宇甄等 20 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十一、審查委員莊瑞雄等 20 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【第八案至第十一案，如未經各黨團簽署不復議同意書，則不予審查。】

開會時間：113 年 3 月 28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：紅樓 202 會議室

主持人：吳召集委員琪銘

聯絡人及電話：鄧瑋宜 02-23585505 傳真：02-23585502

出席者：本會委員（請王委員美惠、黃委員捷、蘇委員巧慧、許委員宇甄提案說明）

列席者：本院其他委員會委員（請伍委員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、羅委員廷瑋、鄭委員天財 Sra Kacaw、羅委員美玲、莊委員瑞雄

提案說明)

海洋委員會主任委員、內政部、經濟部、財政部、交通部、農業部、環境部、法務部、司法院、文化部、國防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

副本：本院各黨團、預算中心、法制局、議事處會務科、公報處、總務處管理科、總務處警衛隊
備註：

- 一、第一案及第二案，業經本會 113 年 3 月 13 日第 11 屆第 1 會期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及詢答完畢，並決議：「另定期繼續審查」。本次會議不再進行詢答程序(不再辦理發言登記)。
- 二、第三案至第十一案邀請提案委員說明提案要旨。
- 三、第三案至第十一案請相關機關準備書面報告，於 113 年 3 月 27 日下班前送 160 份至本會，及逕送各出席委員辦公室 1 份，並將 Word 電子檔傳至 dtp@ly.gov.tw、ly20423@ly.gov.tw、ly20357@ly.gov.tw、ly20227@ly.gov.tw 及 ly20850@ly.gov.tw；另列席官員名單，請回傳本會徐小姐 ly20864@ly.gov.tw 或電話 02-23585501。
- 四、請機關務必進行以下作業：
 - (一)會議前，將上開書面報告電子檔，利用貴單位之政府單位憑證(GCA 卡)及本發文文號上傳至「立法院議事暨公報資訊網(<http://ppg.ly.gov.tw>)」中右上角「外機關上傳專區」之「會議機關書面報告上傳」，以利議事進行及資料搜尋閱覽。
 - (二)會議結束後，就會議中委員所提「口頭質詢未及答復部分」、「書面質詢」及通過之「臨時提案」，除依例函復外，另請將函復公文電子檔上傳至「立法院議事暨公報資訊網(<http://ppg.ly.gov.tw>)」中右上角「外機關上傳專區」之「臨時提案與質詢等答復」，以利委員搜尋閱覽。
- 【以上上傳檔案須為可編修之 PDF 檔案。(聯絡電話:02-23585858 分機 1778)】
- 五、機關對本次會議審查之法案，如有建議修正條文，請依附檔表格填寫，於開會前送 80 份至本會，及電子檔請傳至 ly20850@ly.gov.tw，以利法案審查。

立法院內政委員會

立法院第11屆第1會期內政委員會第8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日程

時間：113年3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

地點：紅樓202會議室

報告事項

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。

討論事項

- 一、繼續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- 二、繼續審查委員楊瓊瓔等20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- 三、審查委員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等16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- 四、審查委員王美惠等17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- 五、審查委員黃捷等18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- 六、審查委員羅廷瑋等18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- 七、審查委員鄭天財 Sra Kacaw 等19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【第四案至第七案，如經復議，則不予審查。】

- 八、審查委員蘇巧慧等16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- 九、審查委員羅美玲等17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- 十、審查委員許宇甄等20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- 十一、審查委員莊瑞雄等20人擬具「海洋保育法草案」案。

【第八案至第十一案，如未經各黨團簽署不復議同意書，則不予審查。】